

<<人皮古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人皮古卷>>

13位ISBN编号：9787550206212

10位ISBN编号：755020621X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公司：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作者：澹台镜

页数：283

字数：23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人皮古卷>>

内容概要

老木匠留下的工具箱，引起常九的浓郁兴趣。
工具箱中的暗格，到底隐藏着怎样的惊天秘密？
一只骁勇善战的大棺头神秘而来，引发出一系列的阴谋。
古匣、人皮古卷、神秘人、雕塑家、瞎子三爷，层层迷雾后面的真相是什么？
这是一场动物报复人类的反攻战，还是一个敌人精心策划的阴谋？

<<人皮古卷>>

作者简介

澹台镜，女，现居南京。
喜欢旅游和摄影，有着丰富的从业经历，当过主持、老师、外企职员……
现为新浪一级签约作家、天涯论坛著名惊悚类写手。

自2010年起，已创作完成长篇悬疑小说《第五播音室》（三季）、《人皮古卷》、《诡笛》、《冰人的诅咒》、民国悬疑《龙砚》，穿越文《大燕王妃》（台湾出版）等长篇小说。

作品以惊悚、悬疑为主，文风诡异多变，笔法平实，情节跌宕起伏，对人性的剖析入木三分，令人深思，在网上拥有众多粉丝，成为最具潜质的新锐畅销书作家。

<<人皮古卷>>

书籍目录

楔子

第一章 七个血洞

第二章 箱中暗格

第三章 变异虫子

第四章 死态诡异

第五章 最后一面

第六章 死尸复活

第七章 棺材店铺

第八章 大变活人

第九章 古匣出世

第十章 午夜偷袭

第十一章 半夜锯尸

第十二章 无数眼睛

第十三章 生日宴会

第十四章 神秘之人

第十五章 郊外老屋

第十六章 柳暗花明

第十七章 木雕佛像

第十八章 瞎子三爷

第十九章 诡异七人

第二十章 唯一出路

第二十一章 一卷人皮

第二十二章 阎王现身

第二十三章 出人意料

第二十四章 杀人灭口

第二十五章 潜伏之人

第二十六章 隐身人

第二十七章 替代品

第二十八章 大阴谋

第二十九章 血娃娃第三十章 大结局

<<人皮古卷>>

章节摘录

清末年间，在N市西城区有一条黑塔胡同，东起东光胡同，西至大丰胡同，因黑塔寺得名。在胡同尽头有一家不太显眼的棺材铺，这家铺主姓常，人称常师傅，他的手艺精湛，在这一带极负盛名，找常师傅做活儿的人络绎不绝，他的铺子开得有声有色。

一天，常师傅铺子里跑来一位伙计，他说自家老爷快不行了，劳烦常师傅给打个棺材。在这方圆几里，棺材铺倒也不少，只是像常师傅手艺这么精湛的倒也不多。

不过，当常师傅看到那伙计时不禁眉头一皱，这不是刁老爷家的家丁吗？

刁老爷全名刁德旺，是这一带的恶霸，欺男霸女，无恶不作，老百姓早就恨之入骨了，今几个听到他快不行了，常师傅心里直呼痛快。

不过刁德旺在这一带极有势力，尽管心中有千万个不愿意，常师傅还是应承下来，并告知伙计三天后过来看做好的棺材。

也巧得很，棺材刚做好刁德旺就死了，刁家来了几个伙计到铺子里抬棺材，打算将老爷入殓。

刁家人忙着筹办丧事，然后就是守灵七日。

第一天是大太太，第二天是二太太，眼瞅着到了第三天晚上，据说人死后的第三天和头七之夜都是回魂夜，所以家里就安排护院和三太太一同守灵。

一直守到后半夜，他们正昏昏欲睡的时候，突然听到棺材里传来一阵阵的响声，俩人一个激灵醒过来。

睁眼看着刁德旺的棺材此时抖动得越来越厉害，左右摇晃，似有人在里边挣扎一般。

“诈尸啦，诈尸啊！”

俩人同时惊呼，连滚带爬地跑出了灵堂。

这下把整个宅院的人都招呼起来了，大家又围到灵堂看个究竟，发现棺材又恢复了平静。

大家甚是纳闷，有几个胆大的将刁德旺的棺材打开，发现老爷安安静静地躺在里边，没有丝毫异样。

本以为这事就过去了，第二天夜里增加人手守灵，又到了后半夜，棺材却抖动得更加厉害，这次把全府人都吓着了，以为是老爷诈尸，那个灵堂再也没人敢过去了。

第二天清晨，家里便去找法师驱魔，却无济于事。

眼瞅着到了第七日该下葬了，弄得整个府中人心惶惶，谁也不敢去抬棺木，就这样又僵持了几日，府中开始传出一些闲言碎语，可能是老爷生前做的恶事太多了，现在遭到报应了……就这样，府中陆陆续续又走了一些人，偌大的一个刁府顿时冷清下来。

当时刁德旺的大太太心急如焚，她让得力家丁出去寻找有名的法师，并放下话语，如果能让刁老爷安安静静地离开，她愿意一辈子吃斋念佛，并拿出家中财物救济他人。

当常师傅得知讯息后，他的眉眼中露出笑意，又过了三日他来到刁德旺家中，并说去看看刁老爷的棺材。

自诈尸后，刁老爷的棺材没人敢靠近，眼见常师傅入了灵堂，大家是有多远走多远，唯恐惹祸上身。

当时，常师傅看看左右无人，他用力一抬棺材盖应声而起，然后又把刁德旺的尸体翻到一旁，用手在棺材底摸索一阵，底部竟出现了一个深约五寸的暗格，他伸手从里边掏出两个木制小人并轻轻放入口袋。

然后常师傅把尸体放回原处，把棺材封好，从那之后刁德旺的尸体再也没发生过异常。

原来，常师傅为了惩戒刁德旺的恶行，在棺材中下了功夫，他在棺材底部开了一个暗格，并放入两个木头小人，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小人就会跑出来，因为上方压着刁德旺的尸体，所以木头小人就会用力托起他的尸身，一起一落，棺材这才发出巨大的响声。

几日后下棺入土，大太太也遵守了承诺，从此以后吃斋念佛，造福四方。

三个男人，一张桌，桌上摆着手撕鸡、干切牛肉，外加一瓶老白干。

每个人脸上都红扑扑的，借着酒劲，三人在肆无忌惮地聊着天。

说话的人叫李晖，他举起酒杯，声音哽咽：“除了孩子、老婆，你们算是我世界上最亲的人了。爹娘死得早，自己这前半生也算是从苦咸水里泡大的，即使娶老婆也多亏了哥儿俩，我李晖不是忘恩负义的人，这恩情得惦记一辈子。”

<<人皮古卷>>

”一扬手，杯中酒一饮而尽。

对面坐着俩人，一个长得贼眉鼠眼，尖头小脑，大名方浩，小名耗子，是李晖最好的哥们儿。坐在他旁边的叫常九，大学生，一身书卷气，最近老爹刚刚去世，袖口还戴着孝，胡子拉碴，无精打采。

听李晖念叨，大家的记忆回到了五年前。

李晖相中了包子铺的女儿，把这女孩夸成了天上的嫦娥、人间的貂蝉，说得天花乱坠、唾沫星子乱飞，最后却叹口气，自己家里一贫如洗，连个像样的家具都没有，这媳妇可怎么娶？

常九的父亲是这一带有名的木匠，由他掌舵，又凑钱从外边购置些木头。

李晖、耗子和常九一起帮忙，后来自个儿打了床、桌子、衣柜等物，两个月后家里收拾妥当，女方上门，他李晖这才娶妻生子。

李晖有些醉了，他的话中透着得意：“我说哥两个，你瞅瞅咱这家里什么都没有，虽然包子铺女儿要脸蛋没脸蛋，要身材没身材，发起火来如河东狮吼，但好歹是个女人不是？

那些个好看的，有脸蛋的，谁，谁会看上我这个穷光蛋……” “可哥哥，您今儿个发了，有钱了！

”耗子在旁边提醒。

”放你娘的狗屁！

发达了就能忘了糟糠之妻？

我李晖不做那缺德事儿，明，明儿个就把他们娘俩接回来，好好过日子，吃香的喝辣的……”耗子缩缩脖子，没再反驳，夹起一大块牛肉放到嘴里嚼起来。

李晖发达了，一夜暴富，不知道是历史改变了他，还是他把自个儿的历史改变了，总之从此之后，这小子就要鸟枪换炮了。

不知哪个老祖宗先发现的，雄性的蚰蚰儿好争斗，斗起来挺好玩儿的，于是就把它们逮回来，令其争斗、观其胜负，以博一乐。

但玩物丧志，越到后来这取乐的东西也变了味道，现在很多斗蚰蚰的场所，明着说是斗，实则是赌。

李晖，几个月前就开始前往山东、安徽等地去亲自抓蚰蚰，还专挑那些偏远的地界，或者是鸟不拉屎、极其偏僻的地方，据说那里的蚰蚰野性大，最容易胜出。

不过，他总算没白忙活，居然抓住了一只财神爷，今天斗了三场赢了三场，赚得钵满盆满，所以这才约了两位好朋友出来喝酒。

此时，李晖一仰脖喝尽了杯中酒，脸上渐渐泛红，舌头也有些捋不直，这话匣子就打开了，乘着酒兴，李晖说出一段骇人听闻的故事。

那是在三个月前，当时李晖已经输得一贫如洗，老婆带着儿子回了包子铺，看着空荡荡的家他是欲哭无泪。

屋内窗台上的蚰蚰偶尔会叫几声，却更增加了李晖的烦恼，他烦躁地将这些不争气的蚰蚰扒拉到一旁，手指插入头发，愣了足有大半夜的神。

开始沉迷于斗蚰蚰后，家里值钱的家什都被他偷偷拿去变卖了，老婆每日拉个长脸，俩人足有月余没说过一回了。

思索再三后，他带着一些干粮出发了，从N市到山东然后到安徽，他坐火车转汽车，走遍了大小地方，却没有找到一只骁勇善战的蟋蟀。

就在他沮丧地坐上火车准备回N市时，却发现身上连一分钱都没了，于是他偷偷藏到了卫生间躲过查票的列车员，就这么躲躲藏藏回来了。

不过却在即将到N市的时候被人发现了，被人连踢带踹赶下了火车。

也不知道走了多久，天色已经完全暗下来，这时却突然听到一声声的蚰蚰叫声。

声音刚开始比较尖锐，但在最后却透着一股浑厚，李晖悄悄向声音方向而去，他的脚步非常轻，松软的土地在脚底下发出轻微的碎裂声。

那晚没有月亮，没有星星，几乎是伸手不见五指，但田野中蚰蚰的叫声却异常嘹亮，并时时撩动着李晖的心，他的呼吸有些急促，胸脯起伏着，他一定要抓住这只怪叫的蚰蚰。

声音似乎就在耳边，李晖掏出火柴，慢慢划亮了一根，光线顿时明亮起来，他却被吓得魂飞魄散

<<人皮古卷>>

，手中的火柴应声而落，瞬间又陷入一片昏暗之中。

听到这里，常九和耗子对看一眼，却发现李晖的脸色已经变了样儿，刚才还红扑扑的脸庞现在变得苍白无比。

“哥哥，你到底发现什么啦？”

耗子不禁着急起来，慌忙在旁边追问。

李晖左右看看，压低了声音：“我当时吓得魂都丢了，就在火柴亮的一刹那，我竟然看到了一只白色脚丫子。”

“什么，脚丫？”

俩人愕然。

当时，李晖吓得“妈呀”一声跳出去足有半米，蚰蚰的叫声听不到了，田野中又变得特别安静。

那是个物质贫乏的年代，家里饿死人或者生病没钱治，就会经常在野外看到新的坟头。

有的人家甚至连块棺材板都买不起，死了人，草席子一裹，简简单单挖坑埋了了事。

但不管怎么说，死人不会被人随便抛在荒郊野外的，似乎有些不太寻常。

李晖又划亮了一根火柴，颤颤巍巍走过去。

那人身体上盖着厚厚的稻草，如果不是露出了一只脚丫，谁也不知道里边会有人，因为除了那只白得耀眼的脚丫外，从脚踝处以上都被稻草盖得严严实实。

李晖一点点地将稻草挪走，这才看到了死人的全貌。

借着微弱的灯光他看到了一具面目全非的尸体，应该说除了脚丫之外，尸体已经变得破败不堪。

尸体上到处都是尸斑，稻草掀开后发出一阵阵恶臭。

这倒在其次，最重要的是那死人的脸部，眼珠子没了，嘴巴微张，鼻孔仅剩下了半个，并且尸体上到处都是黑色的洞洞，排列得整整齐齐，这些小黑洞从喉咙处一直延伸到腹部，看起来甚是诡异。

当时李晖的第一反应就是逃跑，可刚转身却又听到了蚰蚰叫，这才发现声音是从尸体上发出的。

最终好奇战胜了一切，李晖又大着胆子回头看，在微弱火苗的跳跃下他看到了一只奇特的蟋蟀。

或者说只看到了它的半颗脑袋，它从尸体上的黑洞中探出了头，头占了身体大半，眼睛发亮，身体背部还有一条暗色的黑线。

看到李晖，蟋蟀竟然不害怕，它的嘴巴翕动起来，李晖瞪大眼睛半天才瞅明白，敢情那蟋蟀正在啃噬腐尸上的肉，牙齿全露了出来，在黑暗中闪着光泽。

这情景可够诡异的，知道蟋蟀是杂食动物，但吞噬腐尸这还是第一次碰到，李晖吓得腿肚子发软，正想撒腿而逃的时候却又突然停下来。

灵光一闪，李晖壮着胆子又走回去。

据老一辈的说法，上品佳虫的鸣声，不但具有上述短暂、快捷、有力的特点，而且每次连续鸣叫的次数，总是单数，即每次急鸣三声、五声、七声。

从刚才的声音判断，这绝对是一只上上品。

蚰蚰寄生在腐尸中，也许会有更强的威力。

虽然这家伙的体型看着有点像大棺头——这是令人担忧的地方，但李晖已经打定主意，先把它捉住再说。

他从背包内悄悄拿出了手电筒，电池快用光了，光线有些黯淡，仅能依稀看到那颗硕大的蟋蟀脑袋。

它乌黑发亮的眼珠子正看着李晖，在与他对视。

李晖手里备了一个小网，看到蟋蟀没动地方他心里一阵窃喜，右手拿手电，左手飞快地将网罩了下去，瞬时将蚰蚰罩在其中。

它似乎受到了惊吓，突然蹿出了尸体黑洞，并在网内来回蹦跶，甚至还发出了一阵阵嘶哑的鸣叫，听这声音李晖顿感脊背发凉。

李晖忍着恶臭终于将大棺头捏住了，拿出背包后早就准备好的蚰蚰罐，然后轻轻放到里边，蚰蚰到手李晖撒开脚丫子就跑。

只是跑出去没两步李晖就被绊倒在地上，他痛得龇牙咧嘴，正想骂娘的时候，脚丫却触到了一个硬硬

<<人皮古卷>>

的东西，划亮火柴一看，李晖顿时乐不可支，原来竟是一个红木蚰蚰盒。

盒子做工精美，上边盘龙雕凤，刻画得极为雅致，盒盖是由凤尾盘结而成。

李晖扫了一眼就知道这是个好东西，顿时就喜欢上了，他慌忙向四周瞅瞅，周围静得一点声音都没有，心中窃喜，慌忙将蚰蚰盒塞入怀中，一路狂奔离开了那个地方。

只是这大棺头甚是奇怪，平常的菜叶等物它根本就不沾牙。

李晖记得临走的时候家里买了一小块肉，本想接回老婆一起吃，走得急就把这事给忘记了，等回到家的时候早就腐臭了。

李晖转念一想，然后将腐肉切成细块扔到蚰蚰盒里，嗨，这大棺头立刻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耗子眨巴下眼睛，声音有些疑惑：“哥哥，你这事可够奇的，我平生第一次听说蚰蚰还吃腐肉的，这可够……够恶心的。

”今儿个吃得有些饱，说到这当口的时候，耗子胃里的东西直向上翻腾。

李晖倒不以为然，他的声音洋洋自得：“这就是特殊之处啊，哥儿两个，等它吃饱喝足了我就拿出一只寻常蚰蚰和它斗，结果你猜怎么着，只一下就将对方的脑袋切断了，你说这家伙是不是有些厉害得邪门？

” “”嗯，还真是有些邪门。

”耗子点头称是。

三人边吃边聊，一直等到桌上三瓶白酒见了底，他们才摇摇晃晃地站起来。

不知不觉竟然喝了大半夜，他们抬头向窗外看去，早已经是黑糊糊一片，李晖的舌头捋不直了

：“”咱们走，走吧，天晚了……” “”结，结账！

”只见服务员打着哈欠走过来，接过钱，又懒洋洋地找了钱。

李晖等人刚刚出饭馆门，就听到身后”砰”一声关上了门。

出了大门，三人摇摇晃晃向前走，秋天的夜晚有些寒冷，被风儿一吹酒醒了大半，常九摇摇发胀的脑袋，迫使自己清醒下来。

不过耗子和李晖却来了兴致，俩人在道口边走边唱，从嗓子里拼命吼出了一些莫名的音符，之后便是俩人哈哈大笑的声音。

寂静的夜，深沉的嗓音突然像炸雷般嘹亮，喊声过后一切又都恢复了平静，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过，只不过远处的余音还在回荡，当回传过来的时候，却变成了轻微的嗡嗡和震颤。

许是有些冷，常九的胳膊上起了一层细密的鸡皮疙瘩。

在前面的拐弯处，李晖扬扬手和他们俩告别，夜光下他的眼睛闪着亮丽的光泽，在黑夜的映衬下变得其亮无比，竟如两颗小星星般……常九曾在一瞬间恍惚了，今夜的李晖有些不同寻常。

但容不得自己多想，耗子已经拉了他的胳膊向前晃：“”九哥，我们，我们也回家吧，脑袋发胀就想睡一会儿，今儿个喝得真他娘尽兴……” “今晚没有月亮，李晖突然有些辨不了方向，在原地打了几个转转后他终于找到了回家的路，家门口有一株早已死去的梧桐树，它的秃枝骨头般清晰。

向左侧望去，延伸过十米后有一个公共厕所，厕所前面挂的一盏煤油灯，光色昏浊，总算为他迎来了一丝光亮。

进了屋，里边有些昏暗，他费了几根火柴才燃亮了煤油灯。

借着微弱的灯光环视左右，屋里显得格外冷清，老婆孩子走了好几个月了，明儿个该接他们娘俩回来了。

李晖脸上洋溢着抹喜色，又顺手摸摸口袋中鼓囊囊的钱袋子，他突然”噗嗤”就笑出了声儿，今年真是时来运转，一天就赢了这么多，再斗个几日，一辈子都衣食无忧了。

李晖越想越高兴，在微弱的灯光下，他的脸都变了颜色，窗口的微风轻轻吹过来，灯光有些晃动，他脸上的阴影也有些阴晴不定，嘴巴咧开了笑，甚至有种怪异的感觉。

李晖用手臂撑住凳子站起来，刚想爬到床上睡觉的当口，突然听到了一声蚰蚰的叫声，李晖的动作停滞下来。

这才猛然记起，光顾着吃饭了，盒里的蚰蚰还没有喂，那是自己的宝贝，可不许饿着了，想到这里他又摇摇晃晃地向旁边走去。

<<人皮古卷>>

他走到柜子旁，从里边拿出一小块腐肉轻轻来到了蚰蚰盒边，而这时蚰蚰又正好叫了一声，先是尖锐，而后是浑厚，李晖的身体猛地就颤动一下，他突然想起了今儿个下午那几只死去的蚰蚰，心突然收紧了。

不过这种感觉也就过了两秒，片刻后他又释然了，嘴角扬起一抹微笑，手轻轻放在盒盖上，随着手上慢慢移动，蚰蚰盒上方的盖子也缓缓向外拉动，这时里边的蚰蚰完全没了动静，它似乎也在等待着……睡眠惺忪的李晖已经将盒盖轻轻拉开，伴随着一声尖锐的叫声，他陡然感觉汗毛都竖了起来。

一阵阵寒意袭来，酒早就醒了大半，借着微弱的灯光看过去，里边的蟋蟀正瞪着一双眼睛看着自己。

李晖感到了稍许的不对劲，在他的记忆中这大棺头的眼睛应该是黑色的，对，有种黝黑发亮的感觉，而眼下的大棺头似乎变了模样。

首先是它的眼睛，黑中却透着一股绿色，在灯光照耀下，这种绿色有些飘忽不定，先是浅绿，而后是翠绿，再到后来竟然变成了深绿。

李晖不太相信这种变幻，他将眼睛死命揉了揉，又睁大眼睛看过去，没错，这次看得清清楚楚，大棺头的眼睛的确是绿色，而身体背部的那根黑线也发生了变化，现在变成了血红色。

李晖甚感惊讶，而这并不是最让人紧张的，此时他似乎在和大棺头四目相对，那绿色的眼睛里竟然多了一抹光亮，只是这种感觉让李晖有些害怕，因为那是一种贪婪的目光，他狠狠咽下一口唾沫，再也不敢多看一眼。

此时，大棺头又露出了那尖厉的牙齿，这牙齿曾经让它凯旋而归，并在瞬间将其它蟋蟀一截两半。只是此时再回想起来，李晖全然没了半分喜悦感，那明晃晃的牙齿似乎正在轻轻摩擦，他不由自主地摸摸自己的头，以缓解这种强烈的不适感。

“嗒嗒嗒……”这时，李晖的耳朵里似乎传来了轻微的碰撞声，声音非常密集，也非常细微，但在这万籁寂静的午夜却显得尤为刺耳。

他转过身并不由自主地朝外看去，门虚掩着，不过此时却涌进来一些东西，一些悄无声息的东西。

它们的头占据了身体大半，眼睛是绿色的，或者应该是墨绿色的，背上还有一根血红色的线条，它们……它们和盒子里的大棺头一模一样。

刚开始李晖竟然感觉到了惊喜，甚至在一瞬间感到了眩晕，他想捉住这些东西，不知道这些家伙怎么会自己送上门来。

但随即他的念头打消了，因为他看到从门缝中涌进越来越多的大棺头，它们全都露出了尖厉的牙齿，目标似乎正是自己！

刚才的喜悦感荡然无存，从身体内传出的害怕让李晖直喘粗气，大棺头越聚越多，随着轻微的碰撞声，只片刻就来到了脚下！

李晖的第一反应就是撒开脚丫子快跑，但不容他转身的工夫，突然盒子里的大棺头跃起了足足一米多，并且一下飞上了李晖的脸庞。

随着一声惊叫，李晖就感觉到腮帮子一阵剧痛，他条件反射般去拍打那只大棺头，此时却已经有上百只同类涌了上来，片刻之后，李晖已经分不清哪里痛了，痛楚让李晖瞬间跌倒在地，随着膝盖着地，地板上流出几股青绿色的汁液……李晖痛苦地哀嚎着，就在他张大嘴惊叫的时候，嘴里又瞬时涌入了几十只大棺头，他的眼睛暴突，再也说不出半句话，手胡乱抓着脖子，脸被憋得通红。

他突然感觉到肚子里绞痛无比，心、肺、肝在瞬间有种被撕裂的感觉。

李晖能感觉到体内的五脏六腑在慢慢被那些生物吞噬，他的意识也在逐步模糊，其实从它们开始攻击直到李晖倒地，也不过就十几秒的时间。

这些东西速度惊人，李晖没有任何反抗能力。

约一分钟之后，李晖躺在地上，而他的身体再无任何半分生机，嘴巴微张，白眼球向上，一双眼睛死不瞑目。

屋里的地面上已看不到一只大棺头，不过李晖的肚子却发出了轻微的抖动声，又过了约片刻，李晖的肚脐处突然露出了一个血洞，从里边进进出出爬着一些大棺头，它们在贪婪地吞噬着李晖的血肉

<<人皮古卷>>

又过了约十秒钟，肚脐的上方又出现了一个血洞，紧接着是第三个、第四个、第五个……从肚脐处开始，然后每隔三寸一个血洞，这些血洞排列得整整齐齐，正好七个，并一直延伸到喉咙处。

大棺头还在忙碌中，它们的眼睛也在慢慢发生着变幻，从深绿已经逐渐变成了黑色，似两颗巨大的黑珠子般耀眼，身体背部的红线也渐渐消失了。

屋里的煤油灯即将燃尽，火苗还在轻轻跳动着，透过窗户吹进来阵阵微风，让人感觉到秋天的凉意。

那只精美的蝓蚰盒摆在桌子上，上边的纹路却愈加清晰。

N市胡同内，向左拐弯，再向前走约百米就会看到一栋老房子，大门上的漆失去了几许光彩，不但如此，甚至有些锈迹斑斑的感觉。

推门而入，一个十几平米的小院子，靠墙角的地方养着一些花花草草，可能许久未曾打理了，花的叶子已经打了蔫，耷拉着头长在那里，失去了应有的生机。

前面不远处就是个小巷子，耗子说要抄近道回家，常九的头晕乎乎的，两人挥手告别。

今儿个的老白干真是有劲，这会儿出了一身汗，秋天了，晚上的风儿灌入脖颈中，有种冷飕飕的感觉。

今晚真黑啊，伸手不见五指，常九想快点走，可脚底下不听使唤，身体倾斜，好几次差点摔倒在地上。

他终于拐进了旁边的胡同，身体靠在冰冷的墙壁上喘口气，再向前仔细一瞅，家就在不远处，快到了。

可也就这随意一瞥，常九的眼前这么一晃悠，竟然看到了一个白花花的东西似幽灵般一闪而过。常九心中一惊，他用力揉揉眼睛再看，却发现前面黑洞洞的，什么都没有。

就这么一下子，常九竟然吓得腿肚子发软，再一摸身上，衣服全都湿透了，今晚真他妈邪门，难道真是眼花了？

他不敢再耽搁，几乎小跑着就回了家，进了大门，推开房门，坐在凳子上大口大口喘着粗气。坐了片刻工夫，常九实在坚持不住了，他身体一歪，倒在床上睡着了。

“棺材，死人，棺材，死人……”常九迷迷糊糊躺在床上，耳朵里却传来一阵阵瘆人的说话声，他想睁眼，可眼皮子直打架怎么都睁不开。

那个声音却越来越清晰，似乎就在耳边似的，常九一个激灵醒过来，并猛地睁开眼睛。

床边站着一个人，一身白衣，长发飘飘，直达腰际，头部低垂，此时她正贴在常九的耳朵边细细地说着话。

声音似乎来自地狱般，沙哑、低沉甚至有些骇人。

常九一个激灵坐起来，嘴巴半天张不开，张开了又合不拢，身体直往墙上靠，嘴里嘀咕着：“啊，你，你，你……”常九一句完整的话还没说出口，那白色的影子就不见了。

四周空荡荡的，房门大开，风有些大，房门来回忽闪着。

月亮终于突破乌云露出了半个影子，地面上有了少许的光亮，那扇房门的暗影在厅内抖动，竟如鬼魅般让人感到害怕。

常九终于回过神来，他的头猛地侧过去，左侧就是连接院子的一扇窗户，玻璃上竟然贴着个人头！

两只手臂高高举起，在窗户上胡乱抓挠着，脖颈处竟然有双手扼住了他的喉咙！

那是一双强有力的手，粗壮、刚猛，在下一刻，常九甚至看到了那人伸出了数寸的红舌头。

这是一幅极其诡异的画面，一颗头、一双手，他们紧紧地贴在玻璃上，乘着月光，常九看得一清二楚。

他的心几乎破膛而出，双手紧紧抓着床单，能听到那轻微的撕裂声。

那颗头还在挣扎，那双手还深嵌在脖颈中！

三秒钟之后，常九一跃而起，蹦下床，踢开那左右摇晃的房门，冲到院子里。

<<人皮古卷>>

静，难得的安静，一起又都安静下来。

院子里什么都没有，玻璃上什么都没有，只有天上的半个月亮洒下了微弱的光芒。

常九有些恍惚，晚上身穿白衣的女人，刚才那恐怖的影像，还有耳边那低沉的话语：棺材，死人，棺材，死人……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常九从床上坐起来，揉揉发痛的太阳穴，感觉到口干舌燥浑身透着不舒服。

“咕咚咕咚”喝下一大瓷缸子凉开水，他这才缓过神来。

昨晚上折腾了一夜，直到后半夜才迷迷糊糊睡着。

他本来以为是个恶梦而已，可目光挪到床单上时，他愣住了：床单四分五裂，应该是昨晚受到惊吓时用力撕坏的。

他的神情一凛，晃晃脑袋，趿拉着一双拖鞋就出了房间。

他稳稳心神，来到父亲生前的工具房内。

他的目光落在屋内琳琅满目的东西上，眼中掠过一丝说不清的东西。

这间屋子不大，里边却满满当当摆满了东西，只见墙上悬挂着木匠所用的各种工具，有折尺、曲尺、三角尺和各种锯子，墙边的桌子和板凳上放着各种长刨、线刨、蜈蚣刨和平凿、圆凿、扁凿、斜凿，以及墨斗、划线刀、斧子、锤子、木锉……这里是父亲生前待得最多的地方，也是他最熟悉的地方。

此时站在这里，似乎又看到了父亲忙碌的身影，他的眼中闪过一抹悲伤。

父亲已经走了一个多月了，他却还没有从失去父亲的阴影里走出来。

常九，常家第九代传人，据说他爷爷的爷爷是清代末年的名人，他利用棺材惩治恶霸的事情一直到父亲这代还在津津乐道。

不过，那似乎是很早之前的事情了，自他这代起，棺材铺的生意就不太好做了，国家开始提倡火化处理尸体，现在是骨灰盒卖得多了起来，制作棺材的生意越来越冷清。

正因为如此，父亲干脆关了棺材铺，他的活计也零散起来，有时候会走家串户地为别人打些家具，或者靠谁家新婚了要定制床铺，甚至整理些门窗之类的散活来维持家用。

因此他和父亲之间是聚少离多，有时候他会出去半个多月，有时候遇到大活在外待的时间更长，后来母亲受不了这种清苦的日子终于离他们爷俩而去，据说是被哪位老爷收了去，从此过上了另一种生活。

时间继续向前推移，母亲走了，他们家的生活也异常艰难，但父亲硬是挺了过去。

他经常在儿子面前炫耀自己的祖宗和手艺，经常回忆起以前的辉煌时光，甚至现在还能依稀感觉到他眼中的笑意：“小子，你可别小瞧这门手艺，比如打个凳子吧，别看方凳小，它囊括了所有的木工手艺。

虽然它只是一个四只脚呈一定斜度的小件物品，可要让它四根腿都能平稳着地就不容易，需要将每一个榫头榫眼定位准确，这就是木匠手艺高低的体现。

”虽然父亲对他的手艺一直津津乐道，但随着时代发展和工业化的进步，木工行业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工具机械化，开料用上了电锯，刨平面用上了电刨，做榫眼也不必再用凿子一下一下地凿，各种紧固件与钉子完全替代了榫头。

木匠在工业化的浪潮下，已经离人们的生活渐行渐远。

也许父亲早就料到了这种结果，所以他当时没让儿子继续跟着自己学习木匠手艺，而是咬牙让他读了书，并且上了大学，这可是光宗耀祖的大事。

记得父亲宴请周围的邻居过来喝酒，眼睛含泪说道：“想不到我常家还能出个大学生，虽然我没让常九学习木匠手艺，但我对得起列祖列宗咧！”

”不过，父亲唯一的遗憾就是常九到现在还没有娶妻生子，也正因如此，父亲临死眼睛也没闭上，睁着一双眼睛看着儿子，费力挤出最后一句话：“给我，给我生个孙子……”这是常九唯一愧对父亲的地方。

父亲走了，常九生活一下失去了重心，手轻轻抚摸在那些锃亮的工具上，半天没回过神来。

是啊，该整理下父亲的遗物了，这屋里有他毕生的心血，也是他一辈子的营生和生活目标。

<<人皮古卷>>

常九蹲下来，他在房间里细细收拾着，把那些工具都规整在一起，然后装进一个大木箱内，墙壁上顿时变得空荡荡的，常九的心又有些失落。

东西收拾得差不多了，常九从口袋里掏出一盒烟，从里边抽出一支点燃了，透过烟雾缭绕的空气，他的眼神多少有些失落。

旋即，常九被面前巨大的工具箱所吸引，据说这装工具的箱子是爷爷的爷爷传下来的，应该也算是一件老古董了。

箱子质量真是出奇的好，这么多年了不但没有任何损坏，反而越用越光鲜，由于长期触摸，箱子的边角处已经磨得锃亮，手轻轻摸上去，非常光滑圆润。

记得父亲在世时对这箱子尤其珍爱，经常看到他拿一块干净的毛巾轻轻擦拭，他嘴里还嘀咕

：“这个工具箱可不简单哟，这可是我们祖上传下来的，这东西比我的年龄都大……”这工具箱一直陪了父亲几十年，现在人走了，它也静静地躺在那里似乎少了几分生机。

一根烟燃尽，常九叹口气，用手轻轻地摸上去，这箱子做得极为考究，虽然只是一个工具箱，但上边却雕刻了很多花鸟图案，虽然年代极为久远了，却依然栩栩如生，常九直感叹老祖宗的巧夺天工。

看了一会儿，常九想把这物件搬到角落中去，伸腰一提才发现装满工具的箱子很沉。

拿眼向里看去，估计里边的工具装得太多了，干脆向外拿几件吧。

想到这，常九顺手又从工具箱中向外抽物件，一件，两件……也许是走了神，再看时工具箱已经见了底，工具竟被他全都取了出来，整整齐齐摆在了地上。

“唉”，他轻轻叹口气，倚在门框上，阳光照在他胡子拉碴的脸上，看着有些失魂落魄。

工具箱就摆在面前，空气中都能嗅到那种轻微的远古气味。

眼睛瞥过去，箱子底部有些地方出现了些许的凹槽，应该是常年放工具压出的痕迹。

这是父亲的宝贝，平常都不让常九多看几眼，就连这房间他都很少进来，父亲说得最多的一句话是：“快去学习，快走快走！”

现在父亲没了，这里成了常九的天地，他细细看着每一个角落，这里边到处都有父亲的身影。

此时已经是中午时分，阳光十分耀眼，衬着天上的太阳，他的眼睛突然闪了一下，因为他感觉到箱底有些不同寻常。

轻轻地摸过去，箱底有些凹凸不平，他的目光一闪，眼睛里多了一丝光亮。

常九不会做木匠活，但从小到大在父亲的影响下也多多少少知道一些，尤其是箱子中的暗格，一直是父亲口中津津乐道的事情，也是木匠行当中最上乘的技术。

并不是每个人都会做出暗格，更不是每个木匠都能做得犹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

虽然民间传闻很多，但常九一直持怀疑态度，尤其是读了大学后，他对父亲的话更是不置可否，为了不让父亲伤心，他从不直接反驳，而是默默在旁边听着。

听得多了，也自然能悟出其中的一些门道，比如眼前的这个工具箱，常九就看出了一些不同寻常。

想到这里，常九变得兴奋起来，暗道，难道老祖宗还给留了宝贝不成？

自从母亲走后，他们爷俩一直过得特别窘迫，在他童年的记忆中似乎经常会饿肚子，饥一顿饱一顿全要看父亲的活跟不跟得上，如果十天半个月没活计，爷俩就要勒紧裤腰带过日子了。

记得父亲说过，看有没有暗格，这首先就是一门功夫，首先要看箱子底部的厚度，根据里边藏物的大小而设计箱底的厚度，一般是在五厘米或者是十厘米之间。

常九一阵激动，他起身拿过旁边的墨斗、划线刀和折尺，先用折尺在底部量几下，然后用划线刀做了一个简单的记号。

他拿起手中的墨斗将前方固定住以后，用手扯向怀中，伸出食指轻轻拉住墨线，只听得发出了轻微响声，再看时，箱子底部出现了一条笔直的墨线。

这里还有一套计算的公式：根据物体的东南西北四个方位，拉墨线之后，首先取四点交叉的位置，然后在这个部位做一个简单的记号，再用三角尺和折尺划出四块范围内各个的中心点，而这暗格的

<<人皮古卷>>

暗门则会在这四块区域之间。

只是，他弯腰下去仔仔细细看起了箱子底部，睁大眼睛观察自己划出的四个区域，半天也没看出个所以然。

又转念一想，工具箱里边如果有宝贝父亲早就该知道了，它跟了父亲一辈子，有什么秘密能隐藏到现在？

但不管心里怎么想，强烈的好奇心还是让常九动起来。

他先用手轻轻摸上去，指尖上能感觉到细微的凹凸感，他的手缓缓移动，从上至下异常缓慢。

暗格制作的最佳功夫就是毫无痕迹，因为它已经和箱子整体合一，外人根本无法分辨。

将手缩回来，转头看看地上散落的工具，他的眼睛落在蜈蚣刨上，这是木匠的必备工具，主要对付那些很顽固的酸枝紫檀等硬木疙瘩之类的刨丝乱茬。

蜈蚣刨拿在手中，刀片透着光亮，这些工具父亲生前每日擦拭，所以显得成色极新。

他将蜈蚣刨放在箱子底部，用其中的刀片细细刮了两下，常九想用这样的方式找出暗格的机关。

也许有些用力过猛，箱子突然有些抖动，再看时，底部多出一些细碎的红色粉末，这是刚才用蜈蚣刨刮下来的。

随即，常九就放弃了这种方式，如果不得要领硬要开启的话，隐藏在其中的暗格会自行关闭，再也不会打开。

不能硬来啊！

常九心里暗道，他抹抹额头的汗珠子，并顺手将蜈蚣刨扔到一旁，又点燃一支烟，他的脸上多了几层变化，箱中的暗格吸引了他全部的注意力。

他左手拿烟，右手轻轻摸过去，箱子底部有些润滑，并且极有手感，他知道这是父亲长期摩擦的效果。

箱子底部有些厚实，用手轻轻推了一下，箱子纹丝不动，不管是从厚度还是尺寸，常九都能断定这箱子里藏有暗格。

他躬身到了箱子旁，又费力地将工具箱移到院外。

刚想休息一会儿，便看到从大门处走来一人，眼睛不大，薄嘴唇，偏瘦，头上梳理得整整齐齐，估计是上了发膏，上边还飘着一股子清香味，斜刘海齐齐整整抵在一旁。

常九瞥了一眼，随口说道：“来了。”

“耗子慢吞吞走过来，顺手捏捏自己的头：‘哎哟，昨儿个晚上喝大了，到现在头还在疼。’”

“他说话的当口又看看常九，眸子黯淡下来：‘伯父都走了一个多月了，你还惦记着呢？’”

“瞅瞅你，脸色蜡黄，无精打采，伯父在天有灵也不安心啊，人死不能复生，哥哥节哀吧。”

“忙活了一个上午，心中的恐惧感终于消减许多，常九本想将昨晚的事情和耗子说说，但话到嘴边又咽下了，知道他胆子小，别吓着他了。”

再说了，昨晚自己喝得醉醺醺的，也许真看花眼了，或者又做了个恶梦而已。

烟燃到了尽头，他狠狠将烟屁股摁在地上，眼看着最后一点星火灭了，他叹口气：“唉，父亲在的时候我没怎么觉得，他这一走我这心突然就没了，真是子欲养而亲不在啊！”

“俩人突然间沉默下来，耗子的父亲曾经是这一带有名的地主，他小时候应该是在蜜罐中长大的，不过后来随着抗战胜利，土地被平均分配，他们家一夜之间变得一无所有。”

土地分了，财产没了，不但如此，老头子还被扣上了一顶地主帽子，一辈子被人戳脊梁骨。

眼看着家道中落，耗子的父亲一下瘫倒在床上，还没等革命群众批斗他就一命呜呼了。

那时候他还小，不过他的童年并不快乐，地主崽子的称呼一直伴随他长大，所以他是孤单的，周围没有一个小伙伴肯和他一起玩。

后来，常九没了妈妈，耗子没了父亲，俩人似乎有些同病相怜，他们不由自主地走到了一起，几十年的友谊就这么下来了。

此时，耗子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安慰常九，失去父亲的感觉随着时间的流逝早就没印象了，所以他无法体会常九的痛苦，看到九哥萎靡不振的样子他感到有些难过。

<<人皮古卷>>

就在这时，院外却传来一阵悲戚的哭声，抬头望去发现是耗子娘。她头发乱蓬蓬的，眼睛含泪，声音都变了调儿。

“娘，你这是咋了？”

“耗子吓呆了，半晌没回过神来，常九也慌忙站起来。”

耗子娘这才带着哭腔喊道：“李晖，李晖那孩子出事了！”

“李晖的母亲小时候没奶水，后来是喝耗子娘的奶水长大的，俩人的感情很深。”

常九先是一愣，而后猛地一拽耗子胳膊，从牙缝里吐出一个字：“走！”

“昨天他就感觉到隐隐的不安，并且觉得哪里不对劲，今天果然出事了。”

常九有些懊恼，昨天李晖醉得那么厉害，应该送他回家的。

架着耗子娘，三人急急忙忙向李晖家赶去。

路上，耗子娘这才断断续续说道：“知道他婆娘回了娘家，昨儿个傍晚我烙了十几张葱油饼，今早就寻思着给晖送去点儿。”

进了院子，发现门是虚掩着的。

慢慢进屋后，看到地上躺着一个人，脸色变得乌黑发紫，眼睛暴突，尤其是身体上更是触目惊心，从肚脐一直到喉咙处，整整齐齐排列着七个血窟窿……当时我就吓得腿肚子发软，足有半天才回过神来，我的亲娘啊！

这是做的哪门子孽啊！

“耗子娘拍着胸脯，到现在还是惊魂未定。”

老远就看到李晖的院子周围围了一圈人，大家都在探头探脑向里张望，并小声议论着。

进了院子，发现屋里屋外到处都是公安局的人，三人一愣，这时从旁边走过来一人，身着灰色制服，戴着一顶帽子，帽子上边一颗五角星闪着光亮，他的声音异常醇厚：“我是公安局的干将，请问你们和死者是什么关系？”

“我是他的朋友耗子，这是我娘。”

“是您第一个看到的死者？”

“干将的目光看向耗子娘。”

“我……我的孩子，这是造的什么孽啊！”

“老太太的情绪有些不稳定，捶胸顿足，身体一软，突然坐在地上大哭起来。”

干将的眸子闪了一下，又转头问耗子：“你是李晖最好的朋友，在他死之前，也就是昨天，发生过什么事情？”

“耗子的记忆被拉回来，昨儿个白天的情形如放电影般闪现在脑海中……谁都知道白露、秋分、寒露是N市人斗蛐蛐儿的高潮期，‘勇战三秋’，指的就是这三个节气。

一到这个节气，李晖总会异常忙碌。

就在前天晚上，他突然兴冲冲跑到我家，让我明天和他一起出去，说是在黑塔胡同有个局。你也知道，这小子输得就剩下条裤子了，当时我还劝他，到此为止吧，连老婆孩子都走了，现在把他们娘俩接回来才是正事……耗子的眼睛里有了一抹亮光。

我这话还没说完呢，李晖就打断我说他这次保准赢，手里的蛐蛐非同寻常，他可是费尽周折搞来的，并让我明儿个去看好戏。

听他说得这么信心满满，我当时就没再劝他，并且还想去他家看看到底是什么蛐蛐。

……

<<人皮古卷>>

媒体关注与评论

这是一部与众不同的悬疑小说。

《人皮古卷》的独特之处在于将悬疑 / 惊悚等要素，悄然融入密布人文气息的大背景 / 大时代 / 大历史中，使整个故事散发出穿越时空的文化魅力与光芒。

——岳南(中国考古文学协会副会长 / 台湾清华大学驻校作家) 《人皮古卷》带你走进一个离奇的世界，诡异、离奇的情节恨不得一口气读完，真没想到木匠这个古老的行当背后竟然隐藏着这样精彩的故事，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庄秦(著名悬疑作家) 不一样的文风，不一样的故事，悬疑小说《人皮古卷》平凡中孕育着神奇，丝丝入扣的布局和细节令人欲罢不能。

小说风格诡异神秘，情节铺垫到位，叙述技巧一流，一步步将读者引入到作者设置的悬疑世界中，最终让我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

——周浩晖(著名悬疑作家) 《人皮古卷》从第一页就抓住了我的心，扣人心弦的情节，离奇古怪的故事，在读完这本书之前什么事也没法做。

——信周(畅销书作家) 故事离奇，氛围逼真，澹台镜是一位非常有潜力的悬疑作者。

《人皮古卷》，给你不一样的精彩享受！

——童亮(《每个午夜都住着一个诡故事》系列作者)

<<人皮古卷>>

编辑推荐

2012最具潜质的悬疑推理小说
神秘的人皮古卷，揭晓重重迷案

鲁班传人制作的古匣，内藏玄机

驱虫杀人，诡异离奇

<<人皮古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